

证券代码：603311

证券简称：金海高科

公告编号：2026-030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协议转让股份过户完成 暨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海高科”）控股股东汇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投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浙江诸暨三三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诸暨三三”）（以下合称“转让方”）于2026年5月15日与金丹良、陈永聪（以下合称“受让方”或“收购方”）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双方约定转让方合计向收购方转让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69,821,6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60%），转让价格为20.79元/股，交易对价约为14.52亿元。其中，汇投控股将其持有的公司20.14%股份转让给金丹良，将其持有的公司5%股份转让给陈永聪；诸暨三三将其持有的公司4.46%股份转让给金丹良。金丹良和陈永聪作为一致行动人合计受让公司29.60%的股份，其中，金丹良受让公司24.60%的股份，陈永聪受让公司5.00%的股份。

● 本次权益变动后，受让方持有公司69,821,636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9.60%。汇投控股仍持有公司35,142,021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4.90%，诸暨三三不再持有公司股份。公司控股股东由汇投控股变更为金丹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由丁宏广、丁梅英变更为金丹良，陈永聪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 本次股份协议转让事项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合规性确认，并于2026年6月12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过户日期为2026年6月11日，过户数量合计为69,821,63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9.60%），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

● 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本次股份转让不构成关联交易，不会违背原实控人、转让方根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其自愿作出的任何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不存在《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中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一、协议转让前期基本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汇投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诸暨三三，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与金丹良、陈永聪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双方约定转让方合计向收购方转让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69,821,63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60%），转让价格为 20.79 元/股，交易对价约为 14.52 亿元。其中，汇投控股将其持有的公司 20.14% 股份转让给金丹良，将其持有的公司 5% 股份转让给陈永聪；诸暨三三将其持有的公司 4.46% 股份转让给金丹良。金丹良和陈永聪作为一致行动人合计受让公司 29.60% 的股份，其中，金丹良受让公司 24.60% 的股份，陈永聪受让公司 5.00% 的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后，受让方持有公司 69,821,63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9.60%。汇投控股仍持有公司 35,142,021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4.90%，诸暨三三不再持有公司股份。公司控股股东由汇投控股变更为金丹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由丁宏广、丁梅英变更为金丹良，陈永聪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6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及 2026 年 5 月 18 日披露的《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华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二、协议转让完成股份过户登记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汇投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诸暨三三的通知，本次股份协议转让事项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合规性确认，并于 2026 年 6 月 12 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过户日期为 2026 年 6 月 11 日，过户数量合计为 69,821,636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9.60%），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本次股份协议转让过户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股份转让情况（包括款项支付情况等）与前期披露的《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安排一致。

本次转让过户登记完成后，转让方和受让方持股变化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转让过户登记日期	本次转让前		本次变动		本次转让后	
		过户前持股数量（股）	过户前持股比例（%）	转让股份数量（股）	转让股份比例（%）	过户后持股数量（股）	过户后持股比例（%）
汇投控股	2026/6/11	94,441,738	40.04	-59,299,717	-25.14	35,142,021	14.90
诸暨三三		10,521,919	4.46	-10,521,919	-4.46	0	0
金丹良		0	0	+58,027,441	+24.60	58,027,441	24.60
陈永聪		0	0	+11,794,195	+5.00	11,794,195	5.00

三、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转让完成前，汇投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诸暨三三、丁宏广、丁伊央、丁伊可、丁伯英、丁梅英合计持有公司 110,812,68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6.98%；本次转让完成后，汇投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40,991,04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38%。

收购方金丹良、陈永聪已作出《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关于收购人拟实施的后续计划的说明及承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协议转让的受让方的锁定期承诺：本次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取得的公司全部股份，自标的股份完成过户登记至受让方名下之日起，自愿锁定 60 个月。锁定期内，受让方不会通过二级市场减持、协议转让、大宗交易、质押融资变相减持、委托持股、收益权转让等任何方式处置本次受让的公司股份，不主动变更、放弃公司控制权，全力保障公司股权结构、控制权及经营管理层长期稳定，杜绝短期资本套利行为。

收购方承诺，自取得金海高科控制权起 36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质押金海高科股份。

收购方承诺，自取得金海高科控制权起 36 个月内，不向金海高科注入收购

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关联人的资产和业务,尤其是不会将收购人过往经营的游戏类相关业务、资产及主体注入公司。

收购方承诺,自取得金海高科控制权起12个月内,保持公司原有主营业务不变,不会对金海高科及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或安排金海高科及其子公司购买或置换资产。

公司承诺,公司本次控制权变更后不会实施任何游戏类相关的业务,不会收购任何游戏类资产,该承诺长期有效。自公司本次控制权变更起12个月内,不购买任何股权类资产;36个月内不实施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本次股份转让不构成关联交易,不会违背原实控人、转让方根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其自愿作出的任何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不存在《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中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本次权益变动导致公司控股股东由汇投控股变更为金丹良,实际控制人由丁宏广、丁梅英变更为金丹良,陈永聪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本次权益变动将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公司将仍然具备独立经营能力,拥有独立的采购、生产、销售体系,拥有独立法人地位,继续保持管理机构、资产、人员、业务、财务等独立和完整。

特此公告。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3日